

# 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技术与评定部

TECHNOLOGY AND EVALUATION DEPARTMENT OF CHINA ENTERTAINMENT TECHNOLOGY ASSOCIATION

## 关于接受第三十三期演艺设备工程企业综合技术能力等级评定申报及复评的通知

第三十三期演艺设备工程企业综合技术能力等级评定，定于2022年1月6日起接受申报，申报材料截止时间为4月5日，逾期不予受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技术与评定部在本期评定中，将按新修订版《演艺设备工程企业综合技术能力等级评定管理规定（2021年9月份修订）》（下称《管理规定》）及《演艺设备工程企业综合技术能力等级评定管理规定实施细则（2021年9月份修订）》（下称《实施细则》）执行。

二、演艺设备工程企业综合技术能力等级评定工作面向全行业，凡从事专业音响、专业灯光、舞台机械、音视频系统集成工程和演艺灯光制作服务、演艺音响制作服务、演艺视频制作服务、演艺装置制作服务、演艺设备综合制作服务的企业，均可自愿提出申报。

三、凡工程企业申报评定综合技术能力等级时，应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对照《管理规定》的要求，提出相关类别相应等级的申请。本次申报拟采用线上申请与线下报送二种方式，线上申报见协会官方网站（<http://www.ceta.com.cn>，下同）相关程序；线下报送的文件请从协会官方网站下载（指引附后），按照《实施细则》要求填写申请表和提供申报所需的全部材料，在申报截止日期前报送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技术与评定部。

四、本期即将到期（证书有效期为：2022年6月30日）证书，其对应初次发证时间分别为2006年7月、2009年7月、2012年7月、2017年7月等的获证企业，应准备进行复评工作，与第三十三期评定同时进行。

五、本期评定工程业绩时限：2017年7月至本期结束申报期间验收合格的工程项目。

六、关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部分演艺设备企业综合技术能力评定证书有效期已满，而工程业绩不符合要求的，也可选择证书有效期顺延报审，具体办法见“评定证

书顺延报审工作的通告及实施办法”。

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技术与评定部联系方式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8 号雍和大厦东楼 C 座 1010 室

电 话： （010）64033602 （010）64033098 转 227

E -- mail： lsz080505@163.com

联 系 人： 刘士真



## 等级评定管理规定、实施细则及申请表下载指引

